

恭喜您購買 Sony Ericsson W960i。儲存長達數小時的音樂並
體驗觸控螢幕 Walkman® 音樂播放器操作。有關其他手機內
容，請轉到 www.sonyericsson.com/fun。

請於 www.sonyericsson.com/myphone 上立即註冊，取得
工具套件、免費網上儲存、特別優惠、最新資訊和各種競賽
活動。

關於產品支持，請轉到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配件 - 讓您的手機更完美

音樂桌上底座 MDS-65

透過可攜式立體聲裝置，在家中、
旅途或辦公室中享受您的手機音樂。



立體聲可攜式免提裝置 HPM-90

配備特亮螢幕的免提裝置，讓您對來
電者與播放的樂章一目了然。



Bluetooth™ (藍牙) 音樂接收器 MBR-100

將手機音樂串流至 hi-fi 裝置，為您呈現
出眾音質



您可另行購買這些配件，但並非每個市場均有出售。要檢視所有配件，
請轉到 www.sonyericsson.com/accessories。

目錄

快速入門	3
瞭解您的手機	10
通話	24
Walkman® 播放器	30
信息功能	34
圖片功能	39
娛樂	43
連線	48
其他功能	52
重要資料	55
索引	63

索尼愛立信 W960i

UMTS 2100 GSM 900/1800/1900

此用戶指南由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索尼愛立信) 或其聯屬公司印製，不包括任何保養。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索尼愛立信) 或其聯屬公司在本權利及印刷上之錯誤、目前資源上之不確，或程式及/或設備上之更改，對此用戶指南作出修改或更改前毋須另行通知。不過，該等更改將會合併於此用戶指南之新版本。

所有權利均予保留。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2007

出版編號: ZH/LZT 162 159 R1A

請注意:

此用戶指南內其中某些服務，並非所有網絡都會支援。請參閱於 GSM 實際頻率表第 112。

若您對個別服務是否可以與您的手機互聯，請向您的網絡服務商或服務供應商查詢。

在開始使用本手機之前，請先閱讀所有在有效使用指引及系統保養章節。

您的手機可下載、儲存及轉錄其他內容，例如：鈴聲。使用此類內容可能會受到第三者權利的限制或禁止，包括但不限於版權法例之限制。您本人(而非 Sony Ericsson)須對透過手機下載或轉錄的其他內容負責。在使用任何其他內容之前，請確保您的使用得到適當授權或批准。Sony Ericsson 不擔保任何其他內容或其他第三者的準確性、完整性或品質。任何情況下，Sony Ericsson 均不會對以任何方式，對您不當使用其他內容或其他的第三者內容負責。

銀綠色球形標章、PlayNow、TrackID 和 MusicDJ 為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TrackID™ 由 Gracenote Mobile MusicID™ 授權。Gracenote 和 Gracenote Mobile MusicID 為 Gracenot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ony、Memory Stick Micro 和 M2 為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Ericsson 為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Bluetooth™ 為 Bluetooth SIG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Real 為 RealNetwork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RealPlayer® for Mobile 已包含於 RealNetworks, Inc. 的授權之下。

版權所屬 1995-2007, RealNetworks, Inc 所有權利均予保留。

Adobe® Photoshop® Album Starter Edition 和 Adobe® Acrobat® 為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的註冊商標。

Microsoft、Windows、ActiveSync 和 PowerPoint 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mart-Fit Rendering 為 ACCESS CO.LTD. 在日本及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Java 為所有 Java 商標與標識均為 Sun Microsystems,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un™ Java™ J2ME™ 使用者授權合約。

- 1 限制：軟件是 Sun 的機密機密資料，所有副本的所有權均由 Sun 與其授權人保留。客戶不應複製、解編、反組譯、解碼、抽取或還原工程軟件。軟件的主部或部份不能作出租、轉讓或轉售權。
- 2 出口條例：軟件，包括技術數據，是受到美國的出口法例，包括美國技術出口管理及其相關條例的管制。此外，它可能受到其他國家/地區的入口或出口條例所管制。客戶必須讀取並遵守所有這些管制規定，並確保負責獲得出口、轉出口或進口軟件的授權。軟件不可被下載，或出口或轉口 (i) 進入或到古巴、伊拉克、伊朗、北韓、利比亞、蘇丹、敘利亞當中之國家/地區或住所 (該清單可能隨時作修訂) 或任何美國已禁運貨物的國家/地區；或 (ii) 給列於美國政府部門的特別指定國家清單中或美國政府部門的管制列表中的任何人土。

- 3 限制性權利：美國政府使冊、複製或公開本程式，必須符合值 DFARS 252.227-7013(c) (1) (ii) 與 FAR 52.227-19(c) (2) 中技術數據與電腦軟件條款的限制性權利規定 (免註冊)。

在此所提及的其他產品及公司名稱可能為其各自擁有者的商標。

敬告：Sony Ericsson 提醒客戶自行備份個人信息資料。

保留任何在此冊中提及的權利。

所有圖片僅供功能說明參考，謹以實物為準。


快速入門

指示符號

下列符號會在《用戶指南》中出現：


 註釋

 提示

 會因應網絡或訂閱了非所不用的服務或功能。詳情請向您的網絡服務商查詢。

從手機存取網頁指南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Web**。
- 2 選擇**更多** > **檢視** > **書籤** > **Web Guide**。

 視乎所用之互聯網連線，從手機存取網頁指南可能需要收費。詳情請向您的網絡服務商查詢。

其他說明

完整的用戶說明文件會包含下列內容：

- **用戶指南** – 手機的總覽以及快速入門所需的資料。
- **手機的說明功能** – 您的手機具有建議說明。在大部份應用程式中，都能在**更多目錄**中找到說明。
- **網頁指南** – 最新的用戶指南，可就手機的功能提供分步指示和其他資料。您可使用電腦在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上存取網頁指南。若手機中設有互聯網連線，您也可以透過手機的 Web 瀏覽器存取網頁指南。

手機總覽

- 1 開自/關閉按鈕
- 2 觸控筆
- 3 手機繩夾
- 4 操控按鈕
- 5 飛碟鍵-播放/停止
- 6 飛碟鍵-上一個
- 7 返回按鈕
- 8 靜音鍵
- 9 Walkman 鍵
- 10 C 鍵(清除)
- 11 飛碟鍵-下一個
- 12 螢幕
- 13 前相機
- 14 聽筒



15 音量增加鍵

16 音量降低鍵

17 相機鍵

18 充電器和配件的接頭

19 指標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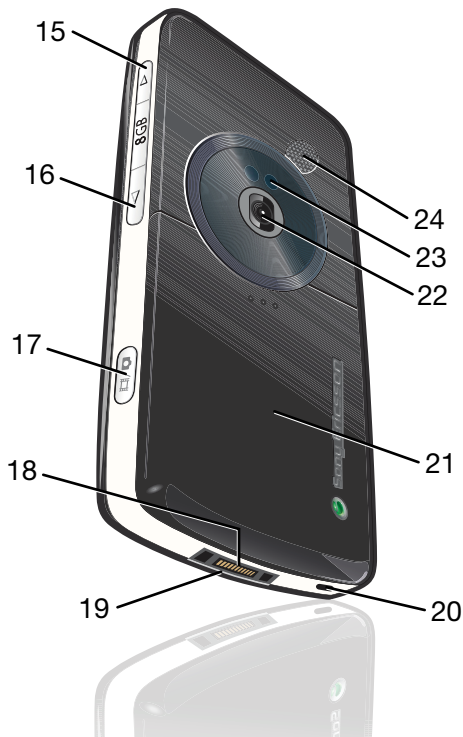
20 話筒

21 電池蓋

22 後相機

23 相機補光燈

24 喇叭



包裝盒內容



1 電話

2 充電器

3 立體聲可攜式免提裝置

4 電池

5 USB 連接線

6 手機套

7 附口觸控筆

8 配件盒

9 Sony Ericsson PC Suite for Smartphones 光碟

! 若包裝盒內未包含上述所有項目，
請與經銷商聯絡。

連接配件



連接配件

- 將配件連接至手機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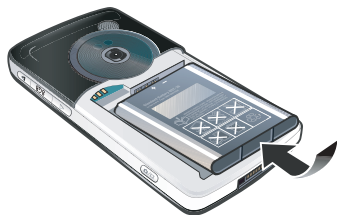
❗ 以向上拔起的方式拔除配件。

在開始使用手機之前

電池

在您購買手機時，手機電池可能已部份充電。當手機底部的指標燈閃爍紅燈或螢幕出現電量不足的訊息時，您便需要為電池充電。

裝入電池



- 1 透過輕壓電池蓋上方，然後朝下滑出手機機身來開啟電池蓋。
- 2 裝入電池。
- 3 將電池蓋蓋回原位。

為電池充電



- 1 確認已裝入電池。
- 2 連接充電器到手機。
- 3 將充電器接上電源。

❗ 手機底部的綠色指標燈會在充電期間亮起。如果手機在充電期間關閉，紅色的指標燈就會亮起。

💡 充電期間您仍可使用手機。您隨時都可以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介乎 2.5 小時左右。您可以中斷充電，這不會對電池造成損害。

中斷充電器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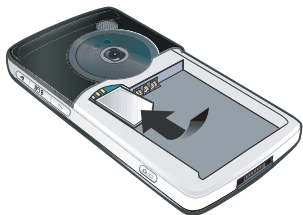


- 將充電器插頭向上拔起，拔除充電器。

SIM 卡

當您在網絡服務商註冊為用戶時，就會獲得 SIM (國際用戶身份模組) 卡。SIM 卡載有您的電話號碼、您訂購的服務以及電話簿資料。PIN 碼是連同 SIM 卡一起提供的，您可能需要在首次開動手機時輸入 (如要求)。

裝入 SIM 卡



- 1 拔除充電器 (若已連接)。
- 2 透過輕壓電池蓋上方，然後轉下彈出手機機身來開啓電池蓋。
- 3 取出電池 (若已裝入電池)。
- 4 將 SIM 卡插入 SIM 卡插槽。
- 5 裝入電池。
- 6 將電池蓋蓋回原位。

IMEI 號碼

IMEI (International Mobile Equipment Identifier, 流動通訊國際識別碼) 是一組 15 位代碼。若手機被盜，您的網絡營運商可使用 IMEI 號碼全面限制手機進行通話。該號碼印於電池格底部。您也可以在手機螢幕上檢視該號碼。

在手機上檢視 IMEI 號碼

- 在待機檢視中，輸入 *#06#。

注意事項

- 請使用沾濕的布清潔螢幕。
- 僅使用隨附的觸控筆或指尖點選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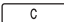
如需詳細注意事項，請參閱第 57 頁的對手機使用產品的建議（手提電話、電池、充電器及其他配件）。

首次使用時

- ! 使用手機之前，必須先裝入 SIM 卡，裝入電池並進行充電。

開啟手機電源

- 1 按住開機/關機按鈕不放。
- 2 選擇開機。
- 3 選擇語言。
- 4 輸入 PIN 碼 (如要求)。
- 5 選擇完成。

- 💡 若您輸入 3 次錯誤的 PIN 碼，可以透過按  刪除密碼。若連續輸入三次錯誤的 PIN 碼，SIM 卡會被封鎖。要解除鎖定，請輸入隨 SIM 卡提供的 PUK 碼。


鍵盤鎖

您的手機擁有自動鍵盤鎖功能，該功能會預設為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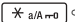
關閉自動鍵盤鎖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安全性 > 安全鎖。
- 2 取消自動鍵盤鎖核取方塊標記。

解除鎖定鍵盤

- 1 在待機檢視中，按 。
- 2 選擇解除鎖定。

手動鎖定鍵盤

- 1 在待機檢視中，按 。
- 2 選擇鎖定鍵。

- 💡 您也可以透過按住  來鎖定和解除鎖定鍵盤。

如需手機鎖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控制台。



精靈

多種精靈可幫您設定手機。

- **設定精靈** – 協助您輸入手機的一些基本設定。該精靈會在您首次使用手機時啟動，您也可以在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其他 > 設定精靈中找到。

瞭解您的手機

開啟和關閉手機

您的手機有兩種操作模式：

- **開機** – 可使用全部功能。
- **Flight mode (飛航模式)** – 部份功能會受到限制，網絡和無線電功能會關閉。

Flight mode (飛航模式) 適用於不可使用手機的環境，例如醫院和航機。

以手機模式開啟手機

- 1 按住開機/關閉按鈕不放。
- 2 選擇開機。

以 Flight mode (飛航模式) 開啟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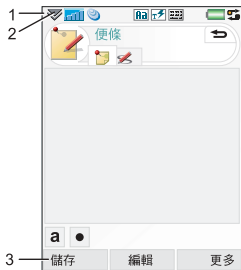
- 1 按住開機/關閉按鈕不放。
- 2 選擇 Flight mode (飛航模式)。

關閉手機

- 1 按住開機/關閉按鈕不放。
- 2 選擇關機。

螢幕

螢幕為觸控式螢幕。您可以使用觸控筆或指尖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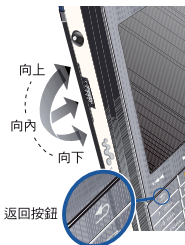
- 1 狀態列，上面會顯示狀態圖標
- 2 狀態列目錄
- 3 觸控選項列

瀏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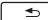
要瀏覽目錄並選擇項目，您可以使用屏操控旋鈕、返回按鈕、觸控筆、鍵盤或觸控筆、觸控選項或指尖進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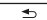
操控旋鈕

旋轉操控旋鈕可上下捲動清單以調整音量。中心按操控旋鈕可選取反白顯示的項目。



返回按鈕

您可以按  回到前一書庫或目錄。

您可以按住  回到待機檢視，或者從待機檢視中鎖定和取消鎖定鍵盤。

觸控筆

您可以使用屏觸控筆點選螢幕、瀏覽並選擇項目，或平移多媒体圖片。

找出應用程式



待機檢視

待機檢視是開始執行各種工作的地方，也是開啟手機時的顯示書庫。您可透過 **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裝置 > 待機應用程式** 將待機檢視變更為：

- **Walkman** – 快捷存取 Walkman® 播放器和捷徑。
- **商業** – 顯示今天檢視以及捷徑。
- **無** – 顯示放入的時鐘檢視。

捷徑

您可以設定捷徑以便連接至您常用的應用程式。您可以增加或取代捷徑。



! 如果選擇無作為待機應用程式，您就無法存取捷徑。


顯示捷徑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

隱藏捷徑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

增加新捷徑

- 1 選擇 。
- 2 選擇想以捷徑連到的應冊程式。
- 3 更改捷徑的名稱和圖標或使冊預設選項。
- 4 選取 **儲存**。

取代捷徑



- 1 選擇要取代的捷徑。
- 2 選擇 **更多 > 取代**。
- 3 選擇想以捷徑連到的應冊程式。
- 4 更改捷徑的名稱和圖標或使冊預設選項。
- 5 選取 **儲存**。

主目錄


所有手機應冊程式都可以在主目錄中找到。您可以選擇以格線或清單，檢視主目錄中的應冊程式。

存取主目錄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

 您也可以選擇 **目錄** 或  透視待機檢視 (視使冊的待機應冊程式而定) 來存取主目錄。

變更主目錄檢視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
- 2 選擇 **更多**。
- 3 標記核取方塊以選擇需要的主目錄檢視。

主目錄總覽



多媒體*

- 相機
- 更多應用程式
- RSS feeds
- PlayNow™
- 圖片庫



Web*



娛樂*

- FM收音機
- 影片
- 連線媒體
- MusicDJ™
- 錄音器
- Vijay Singh Pro Golf 3D
- QuadraPop
- Demo



電話

- 電話
- 錄音記錄
- 快速撥號聯絡人
- 視像電話



信息功能

- 撥打電話信箱
- 建立新信息
- 收件箱
- 附件箱
- 草稿
- 附件備份
- SIM 卡



WALKMAN



個人助理

- 行事曆
- 便條
- 工作
- Quickoffice
- Pdf+
- 名片掃描器



通訊錄



工具*

- 控制占
- 檔案管理員
- 連線管理員
- 遠端同步
- 計算器
- 轉換器
- 計時器
- 時鐘
- 倒數計時器
- Exchange ActiveSync
- 農曆
- 字典

* 部份功能會因應用程式版本、網絡或設備而有所不同。

狀態列

狀態列會顯示表示目前設定和活動狀態的圖標。

狀態列圖標

您可以選擇圖標，取得更多資料或開啟應用程式。

圖標	功能
----	----



可使用 3G 功能



電池電量



已連接 Bluetooth (藍牙) 耳機



Bluetooth (藍牙) 已啟用



選擇電話線路 (SIM 卡可以使
用多重線路服務時)



正在轉接的來電



收到的電子郵件信息



Flight mode (飛行模式)



互聯網連線已啟用 (傳送數據
時會閃爍)



鍵盤鎖已啟動



未接來電



收到的圖片信息



話筒靜音



鈴聲音量設為靜音



手機模式中的訊號強度，
GPRS 可用



靜音模式



收到的文字信息



SMS 已滿



免提電話已啟動



狀態列目錄



應用程式管理



收到的語音信息



無線 LAN 已啟用和連線




無線 LAN 已啟用但尚未連線

狀態列目錄

您可使用狀態列目錄快速存取某些類別設定：

- 新增通話、SMS、MMS 及其他。
- 連線
- 音量
- 時間
- 鎖定鍵

存取狀態列目錄

- 選擇狀態列中的 。

使用應用程式

啟動應用程式

- 用觸控筆或指尖選擇應用程式圖標，或旋轉操控旋鈕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操控旋鈕。

離開應用程式而不將其關閉

- 使用應用程式管理器切換到另一應用程式。
請參閱第 15 頁上的 **應用程式管理**。


關閉應用程式

- 按住 。會儲存所有數據。

應用管理器



應用程式管理器可協助您在應用程式間切換。經由應用程式管理器離開應用程式而不將其關閉，您便可在稍後返回到離開該應用程式時的狀態。例如在兩個應用程式間切換時便非常有用。


切換到另一應用程式

- 點選狀態列中的  或選擇更多 > 應用管理器。
- 選擇最近標籤。
- 選擇應用程式並選擇切換。

輸入文字

您可使用 4 種不同方式輸入文字：

- 智能鍵盤 - 鍵盤式智能輸入。
- 手掌辨識 - 使用觸控筆直接於螢幕上書寫文字。 會顯示於狀態列。
- 螢幕鍵盤 - 從狀態列選擇  便可啟動。
- 多按式輸入法 - 標準多按式輸入法輸入。智能鍵盤啟動時無法使用多按式輸入法。

 多按式輸入法只在您選擇了英文字符作為輸入語言時才適用。

編輯文字


在文字輸入模式中，選擇更多可存取文字編輯選項。

 文字必須反白顯示才可存取複製或剪下功能。

使用觸控筆反白顯示文字

- 用觸控筆按住文字結尾處，稍待片刻，然後將其拖選所需文字。



切換語言

您可透過按住 ，快速選擇並切換到其他語言。

使用智能鍵盤輸入英文字元

智能鍵盤可於按一下按鍵時輸入與該鍵相關的字母，方便您進行輸入。建議字會顯示在您輸入的位置，而額外建議字否則會在一個清單中出現。

使用智能鍵盤輸入單字「Large」

- 1 按下 。
- 2 捲動到清單中的 L。
- 3 按下 。
- 4 捲動到清單中的預選單字 Large。
- 5 透過按下操控旋鈕選擇單字 Large。


使用鍵盤輸入中文字元

本手機提供多種輸入法，可輸入中文字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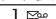


- 拼音輸入法
- 筆劃輸入法

拼音輸入法

按下包含所需拼音字母的按鍵，手機便會根據普通話發音規則在螢幕上提供各種建議，當該字母已出現於建議清單中時，按選擇或按下操控旋鈕接受。

 提示您也可以透過上下轉動操控旋鈕，捲動查看並選擇其他中文字元。

筆劃輸入法

中文字元是由筆劃組成的。基本筆劃有 30 多種，分為 5 類。鍵盤上的  -  鍵分別代表一類筆劃。如果不能確定應使用何種筆劃，可使用智慧鍵 。

筆劃類型

下表定義了 5 種筆劃類型：


數字鍵	筆劃類型	基本筆劃	筆劃名稱	例字
①	一	一	橫	王十在七天
		丿	提	海次找仕刁
②	丨	丨	豎	中上業門且
		冫	豎鉤	小水打子承
		丨	短豎	直真盾草
③	丿	丿	長撇	八旭丹風所
		一	直撇	香毛丘匕妥
		丿	短撇	而頁面貿殷
④	丶	丶	點	六州心性電
		㇇	捺	人火又之木
		㇏	豎彎	西四酉醕酒
⑤	㇇	㇇	豎折	山屯母互剝
		㇏	撇折	台去公約能
		㇏	撇點	女好巡巢災
		㇏	豎提	衣以食收瓦
		㇏	斜鉤	我或民成找

數字鍵	筆劃類型	基本筆劃	筆劃名稱	例字
		㇏	臥鉤	心必思忘
		㇏	豎彎鉤	已也毛孔見
		㇏	豎折折鉤	張號費夷鄂
		㇏	豎折折	鼎亞
		㇏	橫鉤	寫字皮通魚
		㇏	橫折	口己尸書骨
		㇏	橫折鉤	月方同永沒
		㇏	橫撇	又之發多社
		㇏	橫折折撇	及圾廷建
		㇏	橫撇彎鉤	阿隊陳那部
		㇏	橫折折鉤	乃奶盈竊
		㇏	橫折橫折	凸
		㇏	彎鉤	家狗豹逐逛
		㇏	橫折彎鉤	飛九風氣迅
		㇏	橫折折	投船凹雋
⑥	?	(智慧鍵)		

螢幕鍵盤

螢幕鍵盤讓您能透過觸控筆選擇字元和符號。您可將螢幕鍵盤設定為不同的語言。

使用螢幕鍵盤

- 選擇狀態列中的螢幕鍵盤符號 

檢視螢幕鍵盤選項

- 選擇 ▾ > 文字選項，並選擇一個選項。

手寫辨識


手寫辨識可將觸控筆直接書寫於螢幕上的筆劃轉譯為字母、數字或其他字元，然後將這些字元顯示為字元。手寫辨識僅能在可以輸入字元的位置使用。


手寫設定

您可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裝置 > 文字輸入 > 輸入模式 > 手寫與鍵盤 > 更多 > 設定來進行手寫辨識的設定。


- ! 可以標記「多字元辨識」核取方塊的筆，多字元辨識功能，也可透過捷徑方式來執行。

捷徑

 單字元和字元輸入的切換。


 切換中/英辨識。


 寫下。

 複製。


 復原。

 貼上。

 處於中文字輸入模式中。


 處於英文字輸入模式中。

 符號清單。

 隱藏手寫工具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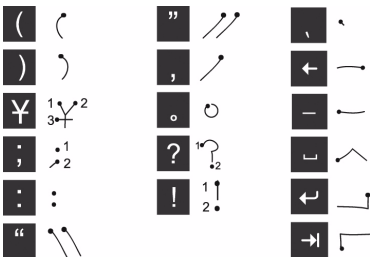
- ! 在筆劃的一端開始每一筆劃。

多字元辨識功能介紹

- 英文：一次輸入一個英文字詞。在小寫輸入區  也可以辨識大寫字母，例如：「hello」，「Hello」。
- 中文：一次輸入多個中文字，例如：輸入「你好」。
- 數字：最多可以一次輸入多位的電話號碼，例如：「4008100000」。

輸入中文

中文字標點符號



! 在起點的一端開始每一筆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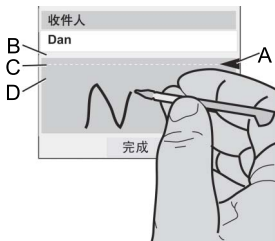
中文字元

- 1 據所需字元的不同，在螢幕的不同區域以一筆或幾筆完成每個中文字元的書寫。
 - 將中文字元寫在箭頭部份以下。
 - 將數字寫在箭頭以上。
- 2 在待選字區選擇字元。
- 3 在智能區亦選擇智能中文字元。

! 按正確的筆劃順序書寫很重要。否則，可能寫不出所需的字元。

輸入英文字元

手寫辨識將解控筆的筆劃轉換為字母、數字或其他字元，並將這些字元顯示為中文字元。瞭解您的手機 19。手寫辨識僅會在中文輸入位置中有效。



- A. 將中文字元模式畫區劃分為上下兩部份的箭頭。
- B. 在箭頭上方區域書寫數字和符號。
- C. 在箭頭中間區域書寫大寫字母。
- D. 在箭頭下方區域書寫小寫字母和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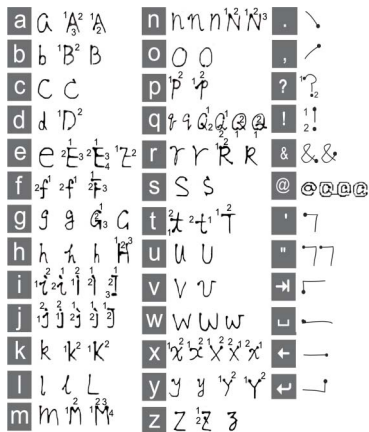
要選擇圖標或按鈕，請使用手寫筆點選。

! 大多數字母均可使用不同的筆劃模式進行書寫。詳情請參閱下面的圖表。小寫字母只由螢幕上的位置決定，而不在於樣式。

字母

在箭頭下方書寫小寫字母，在箭頭所在的行內書寫大寫字母。

! 在起點的一端開始每一筆劃



音調符號

輸入音調符號字元時，請一次完成輸入並進行辨識；字元和重音可在大寫或小寫字母區域(箭頭以下或箭頭所在的行內)輸入。



延伸符號

英文延伸字元的輸入是以特定的筆劃做為開頭(/)。

·	•	&	&	&	÷	÷
,	⌋	p	p	/	/	/
'	⌌	ø	ø	\	\	\
-	—	β	β			
_	—	μ	M	!	!	!
~	N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o	%	%
))	;	;	;
[["	"	"
]]	´	´	"	"	"
:	:	i	i	"	"	"
=	=	€	€	+	+	+
#	#	±	±	?	?	?
*	*	x	X	\$	\$	\$
%	%					

輸入數字字元

在箭頭上方書寫數字。

0	0	8	8	/	/
1	1	9	9	\	\
2	2	.	.	((
3	3	←	←))
4	4	-	-	=	=
5	5	~	N	←	←
6	6	+	+	→	→
7	7	*	*	↵	↵

! 在左邊的一端開始每一筆劃

智能文字

您可以在所有中文輸入法中使用智能文字功能。主要字詞或下一個建議字詞會顯示在您輸入的位置，另外建議字詞則會顯示在螢幕最上方的預先編輯方塊中。

啟用智能文字

- 1 選擇**更多 > 文字**選項。
- 2 標記**下一字彙建議**核取方塊，在狀態列中啟用增強的中文或英文智能文字功能。

文字選項

在中文輸入模式中，選擇**更多 > 文字**選項便可以存取文字選項。

增加符號

- 1 選擇**增加符號**以啟動符號與標點符號表。
- 2 選擇您要增加的符號。

將字彙加入到「我的字彙」字典

- 1 選擇**我的字彙**。
- 2 選擇**新增**。
- 3 輸入新字彙並選擇**完成**。
- 4 選取**儲存**。

啟動自動大寫

- 標記**自動大寫**核取方塊。
- 選擇**手寫辨識**。此時會顯示手寫辨識的字母數字。

聲音

在通話時設定聽筒音量

- 旋轉操控旋鈕。

設定多媒體音量

- 1 選擇 **>** **音量** **>** **多媒體**。
- 2 旋轉操控旋鈕。

設定鈴聲、鬧鐘和信息通知的音量

- 1 選擇 **>** **音量**。
- 2 選擇相應滑桿。
- 3 旋轉操控旋鈕。

將手機設為靜音

- 1 選擇 **>** **音量**。
- 2 標記**靜音模式**核取方塊。



您可以在待機檢看中按住 **靜音**，以開啟或關閉靜音模式。

傳送聲音

通話或收聽音樂播放空時，您可將聲音傳送到相連配件 (如 Bluetooth (藍牙) 耳機)。

傳送聲音

- 1 選擇 **>** **音量**。
- 2 選擇**更多** **>** **傳送聲音**。

匯入電話簿記錄

您可以使用下列方法匯入聯絡人資料：

- 複製 SIM 卡上儲存的電話簿記錄。
- 使用此功能從電腦應用程式傳送電話簿記錄。
- 使用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從其他手機傳送電話簿記錄。

媒體記憶庫

手機裝置 8GB flash 媒體記憶庫可儲存檔案。此記憶庫的運作如同一般磁碟機。您可以在電腦上以存取 USB 大量儲存裝置的方式來存取媒體記憶庫，快速傳送檔案。

更新軟件

您的手機在更佳軟件版本時，可以使用
Sony Ericsson 更新服務網站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更新
手機。該網頁會就如何執行更新提供進
一步指示。

通話

網絡

網絡覆蓋範圍

要撥打和接聽電話，您的手機必須位於網絡覆蓋範圍之內。

原屬網絡

開機時，若手機處於原屬網絡範圍之內，便會自動選擇該網絡。

漫遊

如果您的原屬網絡沒在位於覆蓋範圍之內，您可使用您的網絡營運商所接受的其他網絡。這個程序稱為漫遊。

網絡設定

您可以設定手機選擇可用作撥打以外時手機選擇可用作撥打的方式。在待機檢視中，您可透過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流動網絡找到該設定。

撥打電話

自待機檢視撥打電話

- 使用鍵盤輸入電話號碼 (包括區碼) 並選擇撥打。

撥打國際電話

- 1 在待機檢視中，按住 不放可輸入國際電話前置碼。
- 2 依次輸入國家/地區碼、區碼 (無需在前面加「0」) 以及電話號碼。
- 3 選擇撥打。

撥號時刪除字元

- 輸入號碼時，您可透過按 刪除字元。



顯示或隱藏電話號碼

通話時，您可在更多目錄中選擇是否向對方顯示或隱藏您的電話號碼。

快速撥號

您可以將多達 9 位聯絡人設為快速撥號聯絡人。亦即您可以使用縮寫號碼 (數字 1-9) 向其撥號。

設定快速撥號聯絡人 (數字)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電話 > 快速撥號聯絡人。
- 2 捲動到空白位置並按操控按鈕。
- 3 在清單中選擇聯絡人並選擇儲存。

打電話給快速撥號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按下任一已存快速撥號聯絡人所對應的 1 至 9 鍵。
- 2 選擇撥打。

撥打緊急電話

- 1 在待機檢視中，使用鍵盤輸入緊急電話號碼。
- 2 選擇撥打。

本地緊急求救號碼

撥號時，您可在**更多目錄**中找到本地緊急求救號碼。

! 通常，緊急求救號碼無需用 SIM 卡或輸入 PIN 碼，但這是網絡營運商自定的服務。請聯絡您的網絡營運商以取得詳細資料。

接聽電話

接聽電話

- 選擇是。

用忙音拒接來電

- 選擇否。

用 SMS 文字信息拒接來電

此功能讓您在透過中來電者發送預先定義的 SMS 文字信息來拒接來電。使用之前，請在待機檢視中透過**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用 SMS 拒絕來電**輸入設定。

拒絕通話並設定提醒

此功能讓您能在每次拒接來電後設定追蹤提醒。使用之前，請在待機檢視中透過**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拒接來電提醒**來輸入設定。

啟用免持通話

- 在通話中選擇**更多 > 免持通話**開啟。

話筒靜音 (捷徑)

- 接聽電話時，按住 。

取消話筒靜音 (捷徑)

- 在話筒靜音後，按 。

同時處理兩個或多個通話

您可以同時處理多個通話：

- 將來電保留並開始新的通話，或接聽來電。
- 通話中開始電話會議 (此功能會依網絡營運商而定)。
- 選取電話會議中的通話者進行私人對話，並保留電話會議。
- 恢復保留的通話，或結束該通話。

會議電話

若同時進行中的通話與保留通話，則可開始電話會議。電話會議通話者的數量上限為 12 位。

撥打會議電話

- 1 撥打電話並選擇**保留通話**。
- 2 為所需通話者號碼重複上述步驟。
- 3 選擇**更多 > 開始會議通話**。



視像電話

撥打視像電話時，您可於螢幕上看見對方。



此功能會依網絡或網絡營運商而有所不同。漫遊時，該服務不一定能在所處家/地區使用。請聯絡您的網絡營運商，取得關於訂閱與視像電話的更多資料。

透過視像電話應用程式撥打視像電話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電話 > 視像電話。
- 2 使用鍵盤輸入號碼。
- 3 選擇視像電話。

自待機檢視撥打視像電話

- 1 使用鍵盤輸入號碼。
- 2 選擇視像電話。

接聽來電

- 接到電話時，選擇是。

視像電話示範模式

選擇視像電話應用程式後，無需撥打電話即可嘗試當中的大部分功能。例如，您可以在通話之前準備相機檢視。

縮放

您可以縮放後相機拍攝的攝出的視像電話 feed。共有四種縮放等級。

縮放視像電話 feed

- 使用按鈕 ◀ 可縮小，按鈕 ▶ 則可放大。

暫停圖片

若視像電話 feed 已停止，則會將暫停圖片發送給對方。若您尚未設定暫停圖片，則會顯示預設圖片。

設定暫停圖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電話 > 視像電話。
- 2 選擇更多 > 進階 > 暫停圖片。
- 3 選擇圖片並選擇儲存。

暫停和恢復撥出的視像電話 feed

- 進行視像電話時，您隨時可選擇相機，暫停或恢復撥出的視像電話 feed。

切換前相機和後相機

- 進行視像電話時，您可在更多目錄中選擇使用前相機或使用後相機。

撥打或接聽視像電話時的選項

更多目錄中的部份選項包括：

- 隱藏小圖片/顯示小圖片 - 選擇是否自顯示幕刪除小圖片。
- 開啟夜間模式 - 在光線較差環境下設定較亮的圖像。
- 共用數據 - 發送 Vcard、SMS 或 MMS 信息。
- 進階 - 最好於使用應用程式之前輸入設定。

通話記錄

您可以在**主目錄 > 電話 > 通話記錄**中找到通話資料，例如通話類型、時間、日期、電話號碼以及通話時間長度。您也可以直接透過此應用程式撥打電話或使電話條。

免提裝置

如果手機連接了免提裝置或 Bluetooth™ (藍牙) 耳機，您還需要設定如何接聽來電。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免提裝置**。



其他功能

本手機提供的部份其他功能包括：

- 接聽來電 - 來電者過濾器。
- 新增至通話錄 - 新增最後一次通話中的聯絡人數據。
- ALS - 線路設定，如果您的 SIM 卡支援該線路。
- 通話計費 - 記錄通話費用的服務。
- 電話卡 - 透過電話卡伺服器進行通話。
- 來電等候 - 在線路上有其他通話時得到提醒的選項。
- 轉接電話 - 將通話轉接到其他號碼。
- 固定撥號號碼 - 只可撥打特別號碼。
- 我的號碼 - 儲存個人號碼的選項。
- 限制通話 - 設定漫遊和實際電話限制的選項。

- 中文電話套件 - 使用電傳打字機。
- 語音信箱 - 「電話答錄機」。
- 語音控制 - 您可透過語音指令撥打和接聽電話。



這些功能中很多都是維絡營運商自定的服務，可能無法使用。如需這些功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電話、聯絡人和控制台」。

使用通訊錄

向以中文輸入的聯絡人撥打電話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按住 **[# 123]** 將搜尋語言切換至中文，然後使用鍵盤和觸控筆輸入要向其撥打電話的中文姓名。
- 3 頁白顯示聯絡人後，按下**操控旋鈕**並選擇**號碼 > 撥打**。

向以英文輸入的聯絡人撥打電話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按住 **[# 123]** 將搜尋語言切換至英文，然後使用鍵盤和觸控筆輸入要向其撥打電話的英文聯絡人姓名。
- 3 頁白顯示聯絡人後，按下**操控旋鈕**以選擇**號碼 > 撥打**。


尋找 SIM 卡上的服務號碼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選擇**更多 > 檢視資料夾 > SIM 卡 > 更多 > 服務號碼**。

建立聯絡人

建立新的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選擇**更多 > 新增聯絡人**。
- 3 您可以在四個標籤上輸入聯絡人數據。
- 4 選取**儲存**。

 如果您使用以 + 開頭的國際號碼格式儲存聯絡人的電話號碼，便可於國外直接撥打電話。

編輯聯絡人

增加欄位至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捲動到所需聯絡人並按**操控按鈕**。
- 3 選擇**更多 > 編輯聯絡人**。
- 4 選擇**更多 > 增加欄位**並標記一個欄位。
- 5 選擇**增加**。


編輯 SIM 卡上的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選擇**更多 > 檢視資料夾 > SIM卡**。
- 3 捲動到聯絡人並按**操控按鈕**。
- 4 選擇**更多 > 編輯聯絡人**。

增加已存圖片到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並選擇一位聯絡人。
- 2 選擇**更多 > 編輯聯絡人**。
- 3 捲動到**圖片**欄位並按**操控按鈕**。
- 4 選擇**選擇**並捲動到您要增加的圖片。
- 5 選擇**選擇 > 儲存**。

增加個人鈴聲到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並捲動到所需聯絡人。
- 2 按**操控按鈕**以開啟記錄。
- 3 選擇音訊標籤 。
- 4 選擇鈴聲下拉式目錄 > **尋找聲音**。
- 5 捲動到您要增加的聲音。
- 6 選取**選擇**。
- 7 選擇**更多 > 儲存**。

管理聯絡人

複製聯絡人到其他資料夾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並捲動到某位聯絡人。
- 2 選擇**更多 > 增加到**並選擇所需資料夾。

刪除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並捲動到某位聯絡人。
- 2 選擇**更多 > 刪除**。

將聯絡人複製到SIM卡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於通訊錄中標記想傳的記錄。
- 3 選擇**更多 > 增加到 > SIM卡**。

自SIM卡複製聯絡人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通訊錄**。
- 2 選擇**更多 > 檢視資料夾 > SIM卡**，以開啟SIM卡。
- 3 標記想傳的記錄。
- 4 選擇**更多 > 複製到通訊錄**。

Walkman® 播放器

Walkman® 播放器支援 MP3、WMA、WAV、AAC、AAC+ 和 eAAC+ 等格式。如碟片所支援的媒體格式清單，請參閱網頁指南。

啟動 Walkman® 播放器


- 按下 。

 按下  可在 Walkman® 播放器和其他應用程式之間切換。

更新樂章


首次開關 Walkman® 播放器或在傳送新樂章到手機後，您必須執行更新，這些樂章才會出現在我的音樂中。

搜尋手機記憶庫和媒體記憶庫中的音樂






- 按下 ，然後選擇我的音樂 > 更多 > 更新音樂。

播放音樂

播放音樂

- 1 按下 。
- 2 按點專輯、藝人、樂章、風格、精選、自動播放清單或播放清單等類別瀏覽音樂。
- 3 捲動到您想的音樂並選擇播放。



使用播放指令

- 按下  開始播放。再次按下以停止播放。
- 按下 ，或按住音量增加鍵以跳至上一首。
- 按下 ，或按住音量降低鍵以跳至下一首。
- 按住  以回轉樂章。您可以按下並拖曳進度指示器。
- 按住  以快轉樂章。您可以按下並拖曳進度指示器。

調校音量

- 按下音量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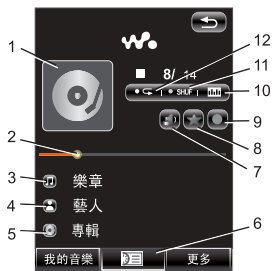
最小化 Walkman® 播放器

- Walkman® 播放器打開時，按下 。音樂會繼續進行播放。要返回 Walkman® 播放器，按下 。

搜尋

- 1 在我的音樂中打開相應的類別。
- 2 按鍵盤輸入要搜尋字串的前幾個字母。

Walkman 總覽



- 1 專輯作品。按下以展開。
- 2 進度指示器。按下並拖曳以回轉或快轉。
- 3 樂章名稱
- 4 藝人姓名。按下以轉到藝人
- 5 專輯名稱。按下以轉到專輯
- 6 選擇以檢閱播放佇列
- 7 選擇以傳送聲音
- 8 選擇以評定正在播放的樂章之等級
- 9 選擇以指定正在播放的樂章之庫格
- 10 選擇以開閉等化器

- 11 選擇以隨機播放播放佇列中的歌曲
- 12 選擇以重複目前樂章。再次選擇以重複播放佇列中的所有歌曲

傳送音樂

手機所附的光碟包含 Media Manager 電腦軟件和 USB 驅動程式。使用 Media Manager 可將音樂自唱片或電腦傳送至手機的媒體記憶體。關於更多資訊，請參閱網絡指南。

播放清單

播放清單可說明播放哪些樂章以及播放順序。播放清單只是包含連往樂章的連結，因此當您移除播放清單中的樂章時，並不會刪除聲音檔案本身。

建立播放清單

- 按下 [w]，然後選擇我的音樂 > 播放清單 > 新增播放清單。

加入歌曲到播放清單

- 1 選擇一首或多首樂章。
- 2 選擇更多 > 增加到 > 播放清單。


自動播放清單

Walkman® 播放器會依您聆聽樂章的頻率或樂章分類等級，建立自動播放清單。關於更多資訊，請參閱網絡指南。


訂出樂章等級並指定風格

您可以訂出和指定樂章風格。您評定為四星或以上等級的樂章，會訂入最高等級自動播放清單中。指定風格給樂章後，樂章也會在我的音樂的風格中進行排序。

評定樂章

- 1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 。
- 2 按下星號以指派等級，然後選擇完成。


指定風格

- 1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 。
- 2 選擇一個風格，然後選擇完成將其指派給樂章。

視覺效果

在欣賞音樂過程中看到的視覺效果已預先的排。您可以為不同的風格設定不同的速度和顏色。

變更視覺效果

- 1 按下 ，然後選擇更多 > 設定 > 視覺效果與風格 > 效果。
- 2 選擇您的首選視覺效果選項。
- 3 選取儲存。


書籤

增加書籤，代表您是在樂章中儲存目前位置，可在稍後從儲存位置繼續聆聽樂章。

加入書籤

- 在收聽某樂章時，選擇更多 > 書籤 > 設定位置。

透過書籤恢復播放

- 1 按下 ，然後選擇我的音樂 > 自動播放清單 > 書籤。
- 2 捲動到您要的音樂並選擇播放。

排序樂章

您的樂章將按藝人和專輯或樂章標題排序，但在我的音樂的每個資料夾中，您可以選擇不同的排序方法。


- 標題 - 依標題字母排序。
- 依照增加次序 - 與增加播放清單的順序相同次序的樂章。
- 智能 - 樂章以藝人分類，然後是專輯、最後是樂章編號或標題。
- 檔案大小 - 依檔案大小排序。
- 播放計數 - 依樂章播放次數排序。
- 等級 - 依您所訂樂章等級排序。
- 遞增 - 正常排序順序。
- 遞減 - 相反順序排序。

! 不同資料夾的排序選項可能會不同。

睡眠計時器


您可以設定 Walkman® 播放器在一段時間後停止播放，最多可設定兩小時後停止。

設定睡眠時間

- 1 按下 ，然後選擇**更多 > 設定 > 睡眠**。
- 2 標記核取方塊並輸入您的首選睡眠時間。

首選設定

設定 Walkman® 播放器首選設定

- 1 按下 ，然後選擇**更多 > 設定 > 首選設定**。
- 2 選擇**說明**以取得不同選項的詳細資訊。

信息功能





使用信息設定之前

在收發信息 (SMS 文字信息除外) 之前，您需先設定心動帳戶。



請參閱手機說明書或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電子郵件和MMS。

郵件

您可以建立、發送並接收各種不同類型的消息：

	SMS (短訊服務) - 文字信息
	MMS (多媒體信息服務) - 可包含文字、圖片和音效
	電子郵件信息
	經由 Bluetooth (藍牙) 傳送的無線傳輸信息

您也可以接收以下這些信息：

	自動設定檔是來自設定互聯、電子郵件和MMS的檔。
	地區廣播信息，例如當地的路況報導

資料夾

不同類型的消息由不同帳戶處理。預設的帳戶信息負責處理電子郵件信息以外的所有消息。電子郵件消息是由您自己建立的電子郵件帳戶處理。每個帳戶都由數個資料夾組成。您可以透過選擇資料名稱旁邊的箭頭圖標來切換資料夾。

- 消息中的收件箱 - 包含電子郵件信息外所有收到的消息。在 **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裝置 > 警覺設定 > 信息通知** 中，您可以設定收到消息時如何通知您。
- 電子郵件帳戶中的收件箱 - 包含該特定帳戶收到的電子郵件消息。
- 寄件箱 - 包含準備傳送的消息。
- 草稿 - 包含仍在尚未準備好傳送的消息。當您正在建立消息，且在發送此消息前離開時，手機會詢問您是否要儲存此消息。如果您選擇是，消息會自動儲存在此資料夾中。
- 寄件備份 - 包含已發送的消息。
- SIM 卡 - 位於 SIM 卡上的資料夾。

SMS

信息最長可達 160 個字元。較長的信息將分成多則或多則獨立信息 (連續) 發送，但接收時會整合併為一則消息。您可以在信息中加入笑臉、圖片和聲音。

建立和發送 SMS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2 選擇建立新信息 > SMS。
- 3 點選收件者：> 選擇聯絡人並瀏覽到您的聯絡人，或者點選收件者：旁邊並輸入收件者的電話號碼。
- 4 編寫信息並選擇發送。

MMS

多媒體信息可以包含圖片、短片、動畫及聲音，呈現方式與定時控制播放的投影片簡報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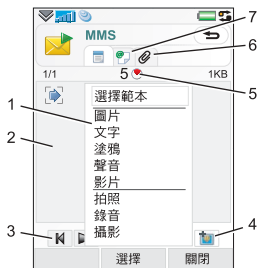
如果信息的傳送或接收被中斷，便會稍後再繼續傳送或接受，不會遺失資料。

使用 MMS 之前

在收發多媒體信息之前，您需要下載 MMS 設定。

請參閱手機說明或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 MMS。

MMS 總覽




- 1 目錄選項。您可以選擇範本或您想插入到信息中的內容，例如圖片或聲音。
(如果目錄未開啟，選擇增加。)
- 2 用於建立信息的輸入欄位
(位於詳細資料標籤上)
- 3 播放鍵。
- 4 新增頁面圖標。
- 5 時間檢視圖標。開啟一個檢視以便您調整何時顯示所選項目以及要顯示多久。

- 6 附件圖標。此標簽僅可在**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信息設定 > MMS帳戶 > 更多 > 進階設定**中的**建立模式**設為**無限制**或**警告**時才可看到。

- 7 收件者地址標籤和其他詳細資料。

建立和發送 MMS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2 選擇**建立新信息 > MMS**。
- 3 根據需要新增圖片、文字和聲音。
- 4 選擇 並填寫收件者的詳細資料。您可多位收件者發送信息，請在各個地址間輸入逗號。
- 5 選擇**完成**。
- 6 選擇**更多 > 發送**。

閱讀 MMS

- 選擇新信息。
- ❗ 首次開啓信息時，信息會自動播放。之後您必須使用播放鍵來播放。

電子郵件

使用電子郵件之前

要使用電子郵件，您必須擁有一個互聯網帳戶和下載您要的電子郵件設定。

請參閱手機說明或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MMS。

發送電子郵件信息

您可以從每個電子郵件帳戶建立電子郵件信息。

建立和發送電子郵件信息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2 選擇**新增**。
- 3 點選**收件者**：> 選擇聯絡人並瀏覽到您的聯絡人，或者點選**收件者**：旁邊並輸入收件者的電子郵件地址。您可多位收件者發送信息，請在各個地址間輸入逗號。
- 4 選擇**主旨**：並輸入詳細資料。
- 5 撰寫您的信息並選擇**完成**。
- 6 選取**發送**。您可以選擇立即發送信息，或將信息儲存到寄件箱。

接收電子郵件

電子郵件信息必須從互聯網或辦公室的電子郵件伺服器中下載。您可以手動下載您的電子郵件或將手機設為自動查看新的電子郵件。

手動下載電子郵件信息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更多 > 接收與發送**。

自動下載信息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信息設定 > 電子郵件帳戶。
- 2 選擇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更多 > 排程下載。
- 3 標記排程下載核取方塊並輸入您想下載電子郵件信息的時間。
- 4 選取 儲存。

❗ 對於 IMAP 帳戶，您還可以選擇 Push 電子郵件，將新的電子郵件信息推送到您的手機中。

轉寄電子郵件信息

- 1 在「信息功能」的您的電子郵件帳戶中捲動到您想轉寄的信息。
- 2 選擇更多 > 轉寄。

❗ 較大的附件會增加電子郵件的大小，因此需要較長的連線時間來發送。您也可以選擇是否轉寄附件。

檢視信息

您可以選擇不接收較大的信息，以及僅接收標題。

下載標題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信息設定 > 電子郵件帳戶 > 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2 選擇收件箱標籤。
- 3 從下載限制中，選擇只有標題。
- 4 選取 儲存。

使用全螢幕檢視信息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2 選擇更多 > 設定 > 永遠全螢幕顯示。

檢視附件

要檢視附件，您需要該類型檔案的檢視器。您的手機隨附預先安裝的 Microsoft® Word、Microsoft® Excel®、Microsoft® PowerPoint® 和 Adobe™ Acrobat™ 檔案之檢視器。

有關信息功能的更多資訊

刪除電子郵件

您可以即時刪除本機之電子郵件伺服器上的信息。當您於本機刪除信息時，信息內容和附件會刪除，但標題會保留。您可以稍後使用接收/發送選項再次下載信息。當您刪除伺服器上的信息時，您手機和伺服器上的信息都會刪除。

尋找信息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信息功能。
- 2 選擇更多 > 尋找信息，搜尋主旨、寄件者詳細資料和信息內容。

❗ 於開啟的信息中，使用尋找功能可以搜尋全部信息內容。

儲存聯絡人詳細資料

接收信息時，您可以儲存寄件者的詳細聯絡資料。


儲存寄件者的聯絡人詳細資料

- 1 選擇寄件者的電話號碼、姓名或詳細資料標籤中的電子郵件地址或地址標籤中的寄件者：。
- 2 選擇新增至通訊錄。

中斷互聯網連線

如果您發送電子郵件信息或 MMS 信息時，手機已經連上互聯網，發送後仍會保持連線。

中斷互聯網連線

- 1 在狀態列中選擇連線圖標，例如 。
- 2 在連線管理員中，標記您的連線的核取方塊。
- 3 選擇關閉。

邀請

如果在經由電子郵件信息接收到約會邀請時選擇接受，您的行事曆就會自動更新。您也可以回覆、轉發邀請。

Push 電子郵件

為了 Push 電子郵件功能，在您普通信箱中收到的電子郵件信息會自動發送到您的手機。您可以從手機發送信息，也可以像在電腦中使用一般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一樣，使用行事曆和通訊錄。

視乎網絡營運商和市場的不同，您的手機可能安裝了不同的 Push 電子郵件客戶端。

您的手機還提供 IMAP Push 電子郵件。



設定 IMAP Push 電子郵件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信息設定 > 電子郵件帳戶 > 您的電子郵件帳戶。
- 2 選擇基本標籤。
- 3 在連線類型中選擇 IMAP。
- 4 標記 Push 電子郵件核取方塊。
- 5 在電子郵件帳戶中，選擇更多 > 永遠開啟 Push 電子郵件。
- 6 標記永遠開啟核取方塊。
- 7 選擇儲存。

如需 Push 電子郵件帳戶的更多資訊，請聯絡您的網絡營運商、服務供應商或 IT 管理員。

圖片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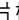


相機

320 萬像素的相機可拍攝靜態相片和短片。您可將其儲存到手機，或者以 MMS 方式發送。曝光控制是自動的，而在光線較差的環境中您還可以使用相機補光燈。

拍攝相片或短片

- 1 按相機鍵啟動相機。
- 2 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 3 將相機鍵按下一半，進行對焦。然後完全按下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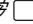


- 1 圖標列會顯示目前設定的總覽
- 2  表示相片模式，而  則表示影片模式。對焦時照片圖標會變為棕色。影片圖標會在影片錄製時變為紅色
- 3 目前設定下所剩的相片數目或影片時間
- 4 曝光補償。使用  和  變更亮度
- 5 縮放比例。旋轉操控旋鈕可放大或縮小。您也可以透過音量鍵進行縮放
- 6 檢視您的相片和短片
- 7 變更相機設定
- 8 在相片和影片模式之間切換

智能縮放

選擇較大邊框大小時，相機會在縮放時自動降至較小邊框大小以防拍出的照片出現失真現象。邊框大小降低的程度會視乎現時之邊框大小設定而定，而且會在縮放列上標記出來。


變更相機設定

 按  查看如何使觸控螢幕按鍵作為部份相機設定的捷徑。每次按該按鍵可移除圖示。




即便在您關閉相機功能或手機之後，大部份您所作出的設定都會在進一步變更之前保留。


變更設定


- 1 按下操控按鈕以開啟設定清單。
- 2 旋轉操控按鈕於清單中移動，同時查看每項設定的選項。按操控按鈕以選擇要變更的設定。
- 3 旋轉操控按鈕可捲動查看選項，按下則可選擇所需設定選項。
- 4 按下返回按鈕可返回到相機模式。


 您也可以選擇設定並使用觸控螢幕變更設定。


設定會視乎相片或影片模式而有所不同。這些設定包括：


-  **拍攝模式** – 選擇要拍攝的圖片類型。**連拍**可快速連續拍攝四張相片。
-  **邊框大小** – 選擇要使用的相片或影片大小。
-  **自動對焦** – 允許相機鏡頭自動對焦。
極近距離拍攝時選擇微距。


 **影片檔案大小** – 選擇信息可限制短片的長度與大小 (錄製時)，以便以圖片信息方式發送。


 **白平衡** – 選擇符合光源情況的選項。


 **閃光燈** – 僅用於靜態圖片：
選擇開啟或動補光燈。


 **麥克風** – 僅用於錄製短片：
選擇關閉可關閉聲音錄製。


 **特效** – 於拍攝相片前設定並檢視不生效果。


 **品質** – 選擇品質等級。


 **夜間模式** – 於光線較差的環境下增加曝光時間。

 **儲存到** – 選擇將相片和短片儲存至媒體記憶庫或手機中。如果選擇首選媒體記憶庫，相片和短片會於 Memory Stick 上空閒不足時儲存至手機。

 **自動檢視** – 在拍攝後自動顯示相片或短片。

 **快門聲音** – 選擇快門聲音 (或靜音)。

 **自拍計時器** – 選擇開啟，於一段延遲時間後拍攝相片和短片。

-  **重設檔案號碼** - 您所拍攝的下一相片和短片會自動儲存到一個新資料夾，檔案編號亦會重新開始。

選擇資料夾可查看已設定的簡短影片。

檢視相片和短片

- 1 選擇 **檢視**。
- 2 使用 **操控按鈕** 捲動查看相片和短片。使用 **觸控選項** 管理檢視器。更多目錄包括一些實用選項。

在播放短片時點選螢幕可暫停該短片。

以 MMS 發送相片或短片

- 1 在檢視器中，選擇 **發送** 以啟動「信息功能」，然後將相片或短片插入到 MMS。
- 2 依照手機上的指示執行。另詳參閱第 35 頁上的 MMS。

刪除短片

- 1 在檢視器中，選擇 **更多 > 刪除**。
- 2 選擇 **是**。

圖片庫

在「圖片庫」中，您可以檢視、發送和使用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媒體記憶庫中的圖片。

使用圖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主目錄 > 多媒體 > 圖片庫**。
- 2 選擇一張圖片。
- 3 選擇 **更多 > 用作**。
- 4 選擇一個選項。

以幻燈片放映顯示相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主目錄 > 多媒體 > 圖片庫**。
- 2 瀏覽到包含圖片的資料夾。
- 3 例如，透過選擇 **更多 > 幻燈片放映 > 幻燈片放映設定** 來設定轉換效果和口聲。
- 4 選擇 **更多 > 幻燈片放映 > 開始幻燈片放映**。

遠端螢幕

您可使用相包含 Bluetooth™ (藍牙) 配件在遠端螢幕 (如電視) 上檢視圖片。如需相包含配件的清單，請瀏覽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發送圖片到遠端螢幕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 **主目錄 > 多媒體 > 圖片庫**。
- 2 選擇 **更多 > 用作** 並標記遠端螢幕。
- 3 從清單中選擇 Bluetooth™ (藍牙) 配件。
- 4 開啟一張圖片。它會自動發送到遠端螢幕。

圖片編輯器

您可以使用圖片編輯器裁剪、旋轉圖像，以及調整圖像大小。您可以新增美工圖案和邊框等圖層。此處提供了可以讓您在圖像上進行繪製的工具，以及設定文字格式和將文字插入圖像的文字工具。還有各種特效和圖片更正用的過濾器。

編輯圖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多媒體 > 圖片庫**。
- 2 選擇一張圖片。
- 3 選擇**更多 > 編輯圖片**。
- 4 選擇**更多 > 說明**取得各項功能及其使用方式的更多資訊。

 將圖片插入到圖片信息時，您可以從該處開啓圖片編輯器。

娛樂



PlayNow™

PlayNow™ 是一項娛樂下載服務。
您可以在購買之前預覽其內容。

! 這項服務不會在所有的地區提供。

在使用 PlayNow™ 之前

要使用 PlayNow™ 您需要互聯網連線。
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MMS。

預覽內容

您可以先下載並試聽最新版本的 PlayNow™ 預覽範本，然後再決定是否購買。

預覽 PlayNow™ 內容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多媒體 > PlayNow™。
- 2 就想預覽的內容選擇預覽或播放。

購買內容

從 PlayNow™ 中購買內容時，您的手機帳單或預付卡會記入購買對話框中所指定的金額。而您將會收到確認付款的SMS 信息。

購買 PlayNow™ 內容

- 在想購買的內容旁邊選擇購買，然後按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即可。

FM 收音機

由於收音機會使用免提裝置線作為天線，因此您需要插入免提裝置才可收聽收音機。不過，您仍可透過喇叭或 Bluetooth™ (藍牙) 連接的耳機收聽節目。


收聽收音機

- 1 連接免提裝置到手機
- 2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娛樂 > FM收音機。


自動搜尋和儲存收音機頻道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娛樂 > FM收音機 > 更多 > 自動儲存。


傳送聲音

- 在 FM 收音機開啟時，選擇  並選擇揚聲器。

最小化收音機

- 在 FM 收音機開啟時，選擇 。收音機會繼續於背景播放。

返回收音機

- 選擇狀態列中的 。

關閉收音機

- 在 FM 收音機開啟時，選擇關閉。

調整和記憶庫預設

搜尋收音機頻道

- 在 FM 收音機開台時，選擇 **<<** 或 **>>**。

自動調整

- 在 FM 收音機開台時，選擇**更多 >** **設定頻率**。
- 使用按鍵輸入頻率，或使用操控旋鈕進行調整。


 您也可以按住 **<** 或 **>**，以 0.1 MHz 的幅度變更頻率。

儲存記憶庫預設

- 在 FM 收音機開台時，調整到所需頻道並選擇**更多 >** **儲存**。
- 在 1 至 20 之間選擇一個號碼並選擇**插入**。

調用儲存記憶庫

- 在 FM 收音機開台時，選擇**預設**。
- 捲動到所需頻道並按操控旋鈕。

 您透過按 **1** 至 **9** 和 **0+** 使用預設的 1 至 10。按住可儲存，快按則可調用。

RDS (無線數據系統)

RDS 功能讓您能設定收音機於廣播交通消息 (TA) 或新聞通知 (NEWS) 時自動切換至某個頻道。收音機還可重新調頻至您選擇的頻道可選頻率 (AF) 中收音最佳的頻率。

存取 RDS 設定

- 在 FM 收音機開台時，選擇**更多 >** **設定 >** **RDS** 選項。

TrackID™

您可使用 TrackID™ 找出歌曲的名稱。手機會錄製一小段音樂樣本，並將該段資料發送到 TrackID™ 資料庫。若找到相符項目，將會顯示藝人名稱、專輯以及歌曲標題。TrackID™ 服務是免費的，但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會收取數據傳輸費用。

 這項服務不會在所有的國家/地區提供。

使用 TrackID™ 之前

要使用 TrackID™ 您需電子聯網連線。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 iMMS。

識別收音機上的歌曲

- 在收音機開台時，選擇**更多 >** **TrackID™**。

使用錄音器識別歌曲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娛樂 > 錄音器**。
- 2 使手機靠近聲源並選擇 **TrackID™**。

影片

為了「影片」功能，您可以觀賞儲存在手機中的短片，也可以播放互聯網的串流內容。「影片」功能只可播放 MPEG-4、H.263、H.264、WMV9 和 Real Video 格式。

播放短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娛樂 > 影片**。
- 2 移至您要觀賞的影片。
- 3 按下**播放**按鈕。

播放串流影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娛樂 > 影片 > 更多 > 開啟連結**。
- 2 輸入串流內容的地址。
- 3 選擇**開啟**。

- ❗ 要觀賞串流內容您需要互聯網連線。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MMS。

播放控制

在短片內移動

- 點選進度列。

切換到全螢幕檢視

- 點選影片播放區中的螢幕。

書籤

您可以於影片中設定書籤，稍後自該位置恢復檢視。

設定書籤

- 從播放檢視，選擇**更多 > 書籤 > 儲存位置**。

透過書籤恢復播放

- 1 選擇短片。
- 2 選擇恢復。

Web

Web 瀏覽器用戶支援框架和 JavaScript™。您可以切換縱向和橫向檢視，也能從一般顯示切換為主螢幕顯示。

使用 Web 之前

要使用 Web 您需要互聯網連線。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網、電子郵件和M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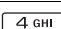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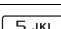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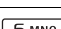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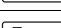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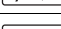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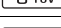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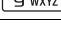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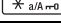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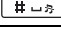
啟動 Web 瀏覽器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Web**。

瀏覽

您可在**更多**目錄中取得所有瀏覽指令和設定。大多數常用操作都可以透過捷徑實現。

按鍵 功能


 1	進入 總頁
 2 ABC	開啟書籤清單
 3 DEF	關閉目前總頁
 4 GHI	進入主頁
 5 JKL	切換載入和不載入圖片
 6 MNO	切換一般和全螢幕顯示
 7 PQRS	切換到下一頁
 8 TUV	開啟組態目錄
 9 WXYZ	將目前總頁加入書籤
 * a/A-r-o	尋找 (於互聯總或於目前頁碼)
 # ↕	移到頁碼頂端或底部
 0 +	停止或重新載入目前頁碼

設定

切換到橫向檢視

- 在總頁開關時，選擇**更多 > 設定**並標記橫向核取方塊。

結束橫向檢視

- 選擇  > **設定** 並取消標記橫向核取方塊。

RSS feeds

RSS (Really Simple Syndication) feeds 讓您能瞭解到總站印時增加新的內容。例如，您無需瀏覽總站亦可得到最新的新聞頭條。

您可將 feeds 直接新增到 RSS 讀取器。不過，還有一個更簡單的方法，亦即從 Web 瀏覽器中新增 feeds。


使用 RSS feeds 之前

要使用 RSS feeds 您需與互聯總連線。請參閱總頁指南中的**設定互聯總、電子郵件和MMS**。

訂閱 RSS feed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多媒體 > RSS feeds**。
- 選擇**更多 > 增加 feed** 並輸入 feed 的地址。
- 選擇**要**將 feed 新增到的資料夾。

從 Web 瀏覽器訂閱 RSS feed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Web**。
- 移至包含 RSS feeds 的總頁。
- 選擇 ，然後在可用的 feed 中選擇。
- 選擇 feed 以及要將其新增到哪個資料夾。

檢視 RSS feed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多媒體 > RSS feeds。
- 2 選擇 feed 並選擇開啟。

農曆

您可以尋找對應於特定日子的農曆日期，範圍從1901年1月1日至2100年12月31日，其中目前日期將呈紅色灰白，公眾假期則以紅色字體表示。

使用農曆

- 按一下月份左方的按鈕 - 顯示本年度之上個月的農曆；如現在為一月則顯示去年十二月的農曆。
- 按一下月份右方的按鈕 - 顯示本年度之下個月的農曆；如現在為十二月則顯示明年一月的農曆。
- 按一下月份 - 顯示月份清單。
- 按一下年份左方的按鈕 - 顯示去年同一月份的農曆。
- 按一下年份右方的按鈕 - 顯示明年同一月份的農曆。
- 按一下年份 - 顯示年份清單。某些操作可以使月份控制按鈕進行：
- 出現年份/月份清單時，上下轉動控制按鈕，然後再向下壓下控制按鈕，可選取所需的年份或月份。

連線

您可以使用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或 USB 連接線在手機和其他裝置之間交換資料。

PC Suite

Sony Ericsson PC Suite for Smartphones 軟件會在手機隨附的光碟中提供。您可透過光碟安裝該軟件，或瀏覽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下載最新版本。

您可將 PC Suite 用於多項用途，例如與電腦上的 Microsoft® Outlook® 同步或備份手機數據。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 *PC Suite* 部份。

PC Suite 要求使用 USB 連接線連線，但對於某些應用程式，您可以改用 Bluetooth (藍牙) 連線。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

啟用 Bluetooth (藍牙) 連線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Bluetooth(藍牙)。
- 2 選擇設定標籤  並標記 Bluetooth(藍牙)已啟動核取方塊。

配對

除了傳輸單一檔案之外，您需先在手機與其他裝置之間建立永久的可信任關係。這項作業稱為配對(或連接)。

與其他 Bluetooth (藍牙) 裝置配對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Bluetooth(藍牙)。
- 2 選擇裝置標籤  > 新增裝置。
- 3 在清單中選擇裝置。
- 4 如果系統要求，請輸入密碼(也稱為密鑰)。

無線 LAN (WLAN)

若您身處 WLAN 網絡的覆蓋範圍之內，便可使用手機中的 WLAN 功能存取互聯網。網絡的類型將決定您的電話會使用哪類 WLAN 帳戶。

WLAN 網絡類型

- 熱點 - 自動建立的臨時帳戶。
- 未設定網絡 - 該網絡對您的手機來說是未知網絡。系統會提示您設定帳戶。
- 設定過的網絡 - 手機會使用您在之前已設定的網絡。

在手機上啟用 WLAN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WLAN。
 - 2 選擇更多 > 啟用 WLAN。
- ! 在法國您僅能於室內使用 WLAN。

搜尋可用 WLAN 網絡 (已啟用 WLAN)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WLAN。
- 2 選擇掃描。

可用的 WLAN 網絡

手機會列出掃描時找到的網絡，並附上指出網絡品質和類型的圖標：



網絡品質指示器。



手機上已有此設定過的網絡之帳戶。



需要密碼才能存取的主網絡。

設定 WLAN 帳戶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連線 > WLAN。
- 2 選擇更多 > 新增帳戶。
- 3 輸入所需設定數據並儲存。



如需 WLAN 和帳戶設定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指南指標中的「控制台」或手機說明功能。

使用 USB 連接線

透過 USB 連接線，您可在手機和電腦之間傳送檔案、同步和備份手機數據。

使用 USB 連接線連接手機和電腦時，您需要在手機中選擇快速檔案傳送模式或標準模式。



以快速檔案傳送模式傳輸檔案無需在電腦上安裝 PC Suite。而對於標準模式，則必須安裝 PC Suite。

快速檔案傳送模式

相比標準模式，快速檔案傳送模式可大大加快與電腦之間的檔案傳輸速度。不過，在快速檔案傳送模式中透過 Microsoft® Windows® Explorer 只能使用媒體記憶庫（而非手機記憶庫）。媒體記憶庫會做為外部磁碟顯示。另外，只要手機是以快速檔案傳送模式連線，手機的任何應用程式都不能存取媒體記憶庫。



檔案傳輸期間不可移除手機或電腦上的 USB 連接線，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數據遺失。

使用快速檔案傳送模式

- 1 將 USB 連接線分別接上您的手機與電腦。
- 2 手機：選擇快速檔案傳送。
- 3 電腦：等待媒體記憶庫在 Windows Explorer 中顯示為外部磁碟。
- 4 使用 Windows Explorer 在手機和電腦之間傳輸檔案。

使用快速檔案傳送模式安全地中斷連線 USB 連接線

- 1 電腦：在 Windows Explorer 的卸除式磁碟圖標上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選擇彈出。
- 2 手機：從手機上拔除 USB 連接線。

標準模式

您可以在標準模式中使⽤電腦來同步通訊錄和行事曆項目、傳送檔案、將手機應⽤程序轉移到電腦等。標準模式支援的應⽤程序包括：

- 同步化
- 檔案管理員
- 流動網絡精靈
- 備份管理員
- 下載語言
- 應⽤程序安裝程式

使用標準模式

- 1 電腦：安裝 Sony Ericsson PC Suite for Smartphones 軟件。
- 2 選擇**開始**程序集/Sony Ericsson/Sony Ericsson PC Suite for Smartphones。應⽤程序將會啟動。
- 3 將 USB 連接線分別接上您的手機與電腦。
- 4 手機：選擇**標準模式**。
- 5 電腦：在 Windows 安裝所需驅動程式時稍候片刻。

! 在 PC Suite 中，所有的標準模式應⽤程序均以綠色標記。僅此向戶可在於此處進行簡要重命名。對於其他應⽤程序，請參閱網頁指南中的 PC Suite 部份。

同步化

使用 PC Suite 同步手機

- 1 將 USB 連接線分別接上您的手機與電腦。
- 2 手機：選擇**標準模式**。
- 3 電腦：啟動 PC Suite。
- 4 等待手機完成連接，亦即**現在**同步化按鈕亮起綠色之時。
- 5 完成所有同步設定後，按一下**現在**同步化。

連線管理員

連線管理員能讓您檢視與關閉所有開啟的互聯網連線。您也可以檢視和重設開啟和關閉的連線記錄。

開啟連線管理員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連線管理員**。

重設記錄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連線管理員**。
- 2 選擇您要重設的記錄。
- 3 選擇**更多 > 重設記錄**。

WAP Push

設定手機處理收到的 Wap Push 信息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信息設定 > WAP push 設定**。
- 2 選擇**自動**可在不提示的情況下接收 Wap Push 服務載入信息。

憑證管理員和 Java 憑證

會使用數位憑證確保您瀏覽的網頁來源或任何您安裝的軟件。

檢視手機中的用戶和 CA 憑證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安全性 > 憑證管理員**。

檢視手機的 Java 憑證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安全性 > Java憑證**。

其他功能

名片掃描器

您可以利用名片掃描器來掃描名片，並將聯絡人詳細資料加入到通訊錄。


掃描名片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個人助理 > 名片掃描器。
- 2 選擇拍攝啟動相機。
- 3 按相機按鈕拍攝名片的相片。您可以立即將掃描的資訊新增到通訊錄，亦可之後再進行這項操作。

新增名片詳細資料到通訊錄



- 1 在主目錄 > 個人助理 > 名片掃描器 > 瀏覽中掃描名片或打開先前掃描的名片。
- 2 選擇處理。
- 3 根據需要調整聯絡人記錄欄位。
- 4 選擇儲存。

❗ 刪除名片不會刪除對應的聯絡人記錄。

💡 無法放到欄位中的資料會儲存在聯絡人記錄的  標籤中。您可以複製並貼上這些文字到適當欄位。

管理檔案和應用程式


檔案管理員

您可以使用檔案管理員檢視、重新命名、複製、移動及刪除手機記憶體和媒體記憶體庫上的檔案和資料夾。檔案管理員檢視有兩個標籤 - 手機記憶體的  標籤和媒體記憶體的  標籤。

開啟檔案管理員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檔案管理員。

受保護的檔案

下載的或收到的檔案可能受版權保護。版權保護可能會阻止您複製、修改、傳輸或寫入。如果檔案受保護的檔案， 會出現於檔案名稱旁邊。如果按鈕符號為交叉，則表示該檔案沒有有效授權，例如，授權可能已經過期或沒有用於該檔案的裝置中的授權。

從電腦傳送檔案

您可以在電腦上以存取 USB 大量儲存裝置的方式來存取媒體記憶體庫。如此您可以瀏覽媒體記憶體庫中的資料夾，還可將檔案傳送到媒體記憶體庫。

啟動媒體檔案

您可以直接從檔案管理員選擇媒體檔案以啟動。

重新命名媒體記憶體庫

您可以重新命名媒體記憶體庫。

重新命名媒體記憶庫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檔案管理員。
- 2 選擇更多 > 裝置 > 格式化媒體記憶庫 > 重命名。

格式化媒體記憶庫

❗ 格式化會刪除媒體記憶庫上的所有資料。

格式化媒體記憶庫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檔案管理員。
- 2 選擇更多 > 裝置 > 格式化媒體記憶庫 > 格式化。

安裝應用程式

將應用程式和其他經常使用的內容 (例如鈴聲) 安裝在手機記憶庫中，因為媒體記憶庫在手機連接到電腦時無法使用。

💡 在主目錄 > 多媒體 > 更多應用程式中，您可為手機找到其他應用程式的連結。部份應用程式是免費或免費試用的。

安裝應用程式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其他 > 安裝。
- 2 選擇應用程式並選擇詳細資料，檢視並詳閱相關資料。

- 3 如果您詳閱詳細資料沒有問題，選擇安裝並依照手機上的指示進行。應用程式會安裝於工具資料夾。

移除應用程式

有時您可能需要移除已安裝的應用程式，以釋放儲存空間。

移除應用程式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其他 > 解除安裝。
- 2 選擇應用程式並選擇解除安裝。

恢復原設定

- ❗ 所有用戶數據及所有安裝的媒體檔案 (包括背景、鈴聲及圖片) 將會刪除並恢復為出廠設定。
- 💡 如果您使用 Sony Ericsson PC Suite for Smartphones 備份用戶數據，您可在恢復原設定後將其還原。

重設手機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其他 > 重新設定。
- 2 如果您保留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取消標記刪除所有用戶安裝的應用程式。
- 3 選擇刪除。
- 4 選擇是。
- 5 輸入手機鎖密碼並選擇完成。

省電模式

為節省電力，您可設定手機在未使用一段時間後關閉畫面。

啟用省電模式

- 1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裝置 > 背景燈光**。
- 2 標記**省電模式啟用**核取方塊。

螢幕保護程式

您可將單張圖片或幻燈片放映中的數張圖片作為螢幕保護程式。

設定螢幕保護程式

- 在待機檢視中，選擇**主目錄 > 工具 > 控制台 > 裝置 > 螢幕保護程式**。

 選擇**說明**以取得選項的詳細資料。

重要資料

Sony Ericsson 客戶網站

在 www.sonyericsson.com/support 網站上，您會找到一個支援部份，只需點擊幾次就能找到說明及提示。在當中您可以找到最新的軟件更新，及怎樣更有效地使用產品的提示。

服務及支援

從現在開始，您將可以享受一系列專享的服務權益如：

- 全球及本地網站所提供的支援。
- 一個全球化的 Call Center 網絡。
- 一個龐大的 Sony Ericsson 服務夥伴網絡。
- 一段保養期。免費了解解保養的條款，可參閱本冊頁指碼。

國家/地區

土耳其

電話號碼

0212 47 37 777

烏克蘭

(+380) 44 590 1515

中國

+27 112589023

印度

4008100000

丹麥

33 31 28 28

巴西

4001-0444

比利時

02-7451611

加拿大

1-866-766-9374

台灣

02-25625511

匈牙利

+36 1 800 47 47

印尼

021-2701388

印度

1800 11 1800 (免費)

39011111 (由手提電話撥出)

西班牙

902 180 576

克羅地亞

062 000 000

希臘

801-11-810-810

210-89 91 919 (由手提電話撥出)

委內瑞拉

0-800-100-2250

當您非書院時，可以在 www.sonyericsson.com 網站中，您所選語言的支援部份之下，找到最新由支援工具及資料，例如軟件更新、知識庫、手機設定及類似服務。

有關網站特定的服務及功能，進一步資料請查詢您的網絡服務商。您亦可聯絡我們的 Call Center。有關您最接近的 Call Center 號碼，請參閱下列清單。若您的國家/地區並未出現在清單中，請聯絡您當地的經銷商。(以下的電話號碼在印刷當時應屬正確無誤。在 www.sonyericsson.com 網站上，您隨時可以找到最新的資料。)

若在尋覓情況下您的產品需要保養服務，請聯絡您購買產品的經銷商或我們其中一個服務夥伴。保存您的原非購買證明，當您提出保養要求時將會需要。

當您致電我們其中一個 Call Center 時，除非該電話號碼屬免費號碼，否則您將需要根據長途電話收費，且由當地政府的稅項繳付費用。

電子郵件地址

questions.T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UA@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F@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N@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DK@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B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BE@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A@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TW@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HU@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ID@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IN@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ES@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H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G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VE@support.sonyericsson.com

波蘭 0 (導首號碼) 22 6916200
法蘭 0 825 383 383
芬蘭 09-299 2000
阿根廷 800-333-7427
阿聯酋 43 919880
俄羅斯 8(495) 787 0986
南非 0861 632222
星加坡 67440733
美國 1-866-766-9374
英國 08705 23 7237
香港 8203 8863
哥倫比亞 18009122135
挪威 815 00 840
巴基斯坦 111 22 55 73
(92-21) 111 22 55 73 (卡拉奇以外)
泰國 02-2483030
紐西蘭 0800-100150
馬來西亞 1-800-889900
捷克共和國 844 550 055
荷蘭 0900 899 8318
斯洛伐克 02-5443 6443
智利 123-0020-0656
菲律賓 + 63 (02) 7891860
奧地利 0810 200245
意大利 06 48895206
立陶宛 8 700 55030
愛爾蘭 1850 545 888
瑞士 0848 824 040
瑞典 013-24 45 00
菲律賓 808 204 466
德國 0180 534 2020
墨西哥 01 800 000 4722
澳洲 1-300 650 050
羅馬尼亞 (+4021) 401 0401

questions.PL@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F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FI@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AR@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AE@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RU@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ZA@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SG@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US@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GB@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HK@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O@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NO@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pk@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TH@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NZ@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MY@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Z@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NL@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SK@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L@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PH@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AT@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IT@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lt@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IE@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CH@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SE@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PT@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DE@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MX@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AU@support.sonyericsson.com
questions.RO@support.sonyericsson.com

安全及有效使用指引

使用手提電話前請先閱讀本資料。

這些指引的預期目的是為您的安全著想。請跟隨這些指引。若產品標記以下所列的任何情況而定，或您對正學習能否作任何操作，請確定您在充電及使用產品之前，將產品交由認可的服務夥伴檢查。未能遵守這些指引有可能引致產品故障的風險，甚至對您的健康產生潛在危險。



對安全使用產品的建議 (手提電話、電池、充電器及其它配件)

- 請小心護理，盡量將手提電話置於清潔無塵的地方。
- 警告！裝置在明火中可能引起爆炸。
- 請勿將您的手提電話置於潮濕環境中。
- 請勿將您的手提電話置於溫度過高或過低的環境中。請勿將電池置於溫度過高的環境中，不可高於 +60°C (+140°F)。
- 請勿將您的手提電話置於明火或任何點燃的煙草附近。
- 請勿撞擊、扭擰、扭曲您的手提電話。
- 請勿將手提電話染色。
- 請勿嘗試拆開或改裝本產品。維修只應由 Sony Ericsson 授權之工作人員進行。
- 請勿在鍵盤與螢幕之間夾任何物件時合上手機，這樣可能會損壞您的產品。(僅限翻蓋手機)。
- 在未經批准的情況下，請勿在醫療設備附近使用手提電話。
- 請勿在飛機上或飛機附近，或張貼有「關閉雙埠無線電」告示的地方使用您的手提電話。
- 請勿在潛在爆炸環境存在的地方使用您的手提電話。
- 請勿放置您的手提電話或安裝無線器材在汽車引擎罩或以上的地方。
- 注意：螢幕破裂或破裂所造成的尖銳碎片，如以正確方式使用。



兒童

避免讓兒童接觸。請勿讓兒童玩弄手提電話或其配件。他們可能會傷害自己或他人，亦可能意外地損壞手提電話或其配件。手提電話或其配件可能含有一些小物件可被拆卸，易造成吞嚥危險。



電源供應 (充電器)

僅可將交流電轉換器連接產品上盒蓋所指定的電源。請確保電線的位置不會受到外力損傷或損壞。為避免觸電，在清潔前應切斷電源。戶外或潮濕的地方避免使用交流電轉換器。不要改動電線或插頭，若電插頭不適用於電插座，請合格的電工安裝合適的電插座。只應使用預備配合您的手提電話使用的 Sony Ericsson 品牌的原廠充電器。其它充電器裝置上可能並未具備相應的安全效能標準。

電池

我們建議您在首次使用手提電話前，將電池完全充電。新電池或長期未用的電池，在首次使用時，未必可以達到十足的容量。只有在 +5°C (+41°F) 至 +45°C (+113°F) 之間電池方可充電。

只應使用預備配合您的手提電話使用的 Sony Ericsson 品牌的原廠電池。使用其它電池及充電器可能會造成危險。

電池的邊蓋及備用時間會視乎幾個不同的情況而定，例如使用手提電話時的信號強度、操作溫度、應用程式的使用形式、所選功能及聲音或數據傳輸等。移除電池前，應先關閉手提電話。請勿將電池置入口袋。吞嚥電池的分解質會引起吐瀉。請勿將電池的邊緣接觸與金屬物品接觸。這樣做會引起電池短路，損壞電池。電池僅可按照預備用途使用。

個人醫療裝置

手提電話可能會干擾植入心臟的起搏器以及其它醫學植入設備。應避免將手提電話放在心臟起搏器上，即上次口袋內。使用電話時，手機應置於心臟起搏器對面的耳朵上。若手提電話與起搏器之間的最近距離口保持 15 厘米 (6 英寸) 以上，其干擾是極低的。若您懷疑存在任何干擾，應立即關機。詳細信息，請與心臟病專家聯繫。

對於其它醫療裝置，請向專科的醫生及醫療裝置的製造商。

駕駛中

請核對有關手提電話使用的當地法規規定，在有限制駕駛時使用手提電話或要求駕駛者使用車內免提裝置。我們建議您只應使用長期配合您的手提電話使用的 Sony Ericsson 免提裝置解決方案。

請注意，為了避免可能干擾汽車的某些電子系統，在某些汽車製造商不允許在車內使用手提電話，除非在車內安裝帶有外接天線的免提組件。主幹道駕駛車輛，如果駕駛條件有限，應該離開公路，停車後再撥打電話。

緊急電話

手提電話使用無線電信號進行操作，所以不能保證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接聽。因此心電步測時絕不能僅僅依靠手提電話 (例如線路)。

在使用某些蜂鳴器系統或某些線路服務和/或手提電話功能時，可能無法在任何地方撥出緊急號碼。請向本地服務供應商核實。

天線

本手機裝備了前置天線。使用非 Sony Ericsson 指定為本手機型號而銷售的天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您的手提電話，降低效能及令 SAR 水平超出所制定的上限 (參閱 7)。

有效使用

像使用其它電話一樣握住手機。使用手機時，請勿蓋住手機頂部，否則會影響通話質量，還會令手機意外增加耗電量，縮短電池及備用時間。

無線電頻率 (RF) 的曝露及 SAR

您的手提電話是一部低能量無線電接收器。開機時，手機發出低水平的無線電頻率能量 (亦稱為無線電波或無線電頻帶)。

世界各地的政府均採用由科學組織，如 ICNIRP (國際非電離放射保護委員會) 及 IEEE (電子及電工工程師學院) 所制定，經過定期性核實的科學研究結論，而得出的廣泛之國際安全指引。這些指引制定了一般人口曝露於無線電頻率的認可水平。這些水平包括一個安全範圍，並計算了任何量上的差異，無論年紀及健康狀態，對所有人類都保障安全。

比功率 (SAR) 是用作量度使用手機時身體所吸收的無線電頻率能量數量的單位。SAR 數值是取決於在實驗室狀況下最高的已驗證的能量水平，但手機操作時的真正 SAR 水平可能遠低於此數值。因為手機的語言為使用最低所需電量來連接網絡。

在無線電頻率的曝露指引以下的 SAR 變動並不表示存在安全性的差異。而各手提電話型號中的 SAR 水平可能有所不同，所有 Sony Ericsson 的手提電話型號均符合符合無線電頻率的曝露指引。

對於在美國銷售的手機，在一個手機型號可於公眾銷售之前，都必須經過測試並由 FCC 保證手提機在超出此應由政府採行之安全曝露要求所制定的限制。而各個測試都會在 FCC 就每個型號所要求的位置及地方上執行 (即在耳朵上及於身上攜帶)。對於在手上攜帶的操作，本手機已經過測試，其中一個是將手機放置在離身體最少 15 毫米，而手機附近並沒有任何金屬部件存在；另一個是使使用期間讓本手機配合使用的原因 Sony Ericsson 隨步攜帶的配件，兩個測試均符合 FCC 無線電頻率 (RF) 曝露的指引。至於使用其它配件則未必能確保符合 FCC 無線電頻率 (RF) 曝露的指引。

在這手提電話附帶的資料中，包括一份分開的，關於此手提電話型號的 SAR 資料的小冊子。這資料連同關於無線電頻率的健康與 SAR 的進一步資料均可在：www.sonyericsson.com/health 網站中找到。

可使用的解決方案/特殊需要

對於在美銷售的手機，您可以一起使用您的 TTY 終端及您的 Sony Ericsson 手提電話 (連同所需的配件)。對於在每個別特殊需要均可使用解決方案的資料，可到 Sony Ericsson 特殊需要中心，電話是 877 878 1996 (TTY) 或 877 207 2056 (語言)，或瀏覽 Sony Ericsson 特殊需要中心，網址：www.sonyericsson-snc.com。

舊電器及電子器材的棄置

在產品上或產品包裝上的這個符號，顯示此產品不應以一般家庭廢棄物所採用的方式處置。相反，此產品應交到適當的收集點作電器及電子器材的循環處理。請準確定此產品的正確處置，您幫助防止任何不當處理此產品所導致的對環境及人類健康的潛在負面影響。材料的循環再利亦有助於保存自然資源。關於此產品循環處理之更詳細資料，請聯絡您當地的回收辦事處、您的家庭廢棄物服務或您購買產品的店舖。



電池的棄置

正確處理電池棄置的方法請準當地有關規定或到當您當地的 Sony Ericsson Call Center 查詢。

電池不應置於回收垃圾中。若您的話，應使用電池棄置設施。



保護個人資料

若要保護您的隱私權並防止第三方存取您的資料，您應該在出售或棄置本產品之前刪除所有個人資料。若要刪除個人資料，請執行恢復原設定。

從手機記憶體刪除資料並無法保證在您之後的使用者無法恢復該資料。對於您之後的裝置使用者能否存取您的資料這點，SONY ERICSSON 無法提供任何保證。對於已執行恢復原設定之後發生的資料洩露，SONY ERICSSON 概不負擔任何責任。同理您對於可能會發生的資料洩露所焦慮，請盡力保護您的裝置，或確認該裝置已達到永久性摧毀。

配件

Sony Ericsson 為其產品所售之車架使您建議您使用 Sony Ericsson 原廠配件。使用非官方的配件可能降低效能或為您的健康或安全帶來風險。

響度警告：

當使用非官方的音像配件時，請小心地調校音量以避免音量水平可能對您的聽覺造成傷害。Sony Ericsson 並沒就此這型手提電話使非官方的音像配件進行測試。Sony Ericsson 建議您只使用 Sony Ericsson 原廠的音像配件。

使用者授權合約

此無線裝置 (以下稱「裝置」) 是由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以下稱「Sony Ericsson」) 及其聯屬公司 (以下稱「Sony Ericsson」) 及其第三方供應商及授權者所擁有的軟件 (以下稱「軟件」)。

作為「裝置」的使用者，「Sony Ericsson」向您授予一項非專有、不可轉讓、不可受讓的使用權，但「軟件」僅可與該裝置「軟件」之「裝置」一併使用。本授權合約並不應被解釋為將軟件與裝置斷開裝置之使用者。

您不應抄錄、改裝、勒值、還原工程、解編或改變或使非任何其他方法發現「軟件」或「軟件」之任何元件的原型碼。為免產生爭議，您在任何時候都不得將「軟件」之一切權利及義務，但必經與您收受「軟件」之「裝置」之併購雙方同意，惟該雙方必須以書面同意此等權利。您被授予的使非權利「裝置」的可用壽命為期限。您可以透過以書面將收受「軟件」之「裝置」之一切權利轉讓予雙方而終止此使非權。如果您未能遵守任何此使非權所設之條款及條件，使非權便會立即終止。「Sony Ericsson」及其三方供應商之授權者之「軟件」之唯一獨家擁護者，並保留「軟件」之一切權利、所有權及利益。「Sony Ericsson」以及「軟件」之各三方之資料或編碼的情形下，該三方，均應在權作此等條款之三方受益人。此使非權之有效性、法律釋義及履行均應遵守瑞典之法例。以上所講之一切均應受於相關法律及管轄者權益所允許之一切範疇。

有限保養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S-221 88 Lund, Sweden (以下稱為「Sony Ericsson」) 及其聯屬公司為您的手提電話及任何您手提電話所附帶的原廠零件，及/或流動電腦產品零件 (以下稱為「產品」) 提供有限保養。

如果您的產品需要保養服務，應將其交回您購買產品的原經銷商或與您當地的 Sony Ericsson Call Center 聯絡 (可能需交長途電話費) 或瀏覽 www.sonyericsson.com 網站以索取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的保養

依據有限保養的條款，Sony Ericsson 保證手提電話產品自客戶原購買時及購買後後的第(1)年內無設計、材料及工藝缺陷。任何您手提電話所附帶的原廠零件自購買日起保養六(6)個月。

售後服務

若在保養期內，本產品在正常使用和服務情況下由於設計、材料或工藝缺陷而出現運作問題，Sony Ericsson 在您購買產品身家/地區之授權的經銷商或服務夥伴，將根據在此所列的條件及條款，自行按其意願選擇進行修理或更換產品。

若所交回的產品並非根據以下條款享有保養，Sony Ericsson 及其授權維修中心保留徵收一項手續費的權利。

請注意，當您的 Sony Ericsson 產品經修理或更換後，您有些個人設定、下載或其他資料可能會失去。目前，您的產品可能受過時的法例、其他規定或技術限制，不能對某些下載作備份拷貝。

Sony Ericsson 不會就任何類型資料之任何損失負上任何責任，亦不會賠償任何這些損失。在您將您的 Sony Ericsson 產品交回作修理或更換前，您任何時候都應該為儲存在您 Sony Ericsson 產品內的所有資料如下載、行事曆及通訊錄等作備份拷貝。

條款

- 1 只表示出 Sony Ericsson 授權經銷商為此產品送給原購買者並列在購買日期和序列號碼** 的原廠購買證明，證明需修理或更換的產品，方可有保養。如果在購買本產品後，保養單已被損壞或修改，Sony Ericsson 保留拒絕保養的權利。
- 2 如果 Sony Ericsson 對產品進行修理或更換，對於修理或更換後的產品仍實行有限期保養，限期為產品出廠餘保養期或十(10)天保養，以較長者為準。修理或更換可由功能相當的修復件來完成。更換下來的壞零件或元件將成為 Sony Ericsson 的財產。

- 3 任何由於正常磨損、誤用，包括但不限於不正確 Sony Ericsson 產品使用和維護指導下由非正常充電方式使用所引致的產品失效均不在本保養範疇之內。此外，由於充電器、軟件或硬件更改或損壞、不兼容引致損壞或受潮損壞所引致的產品失效亦均不在本保養範疇之內。一枚可循環充電的電池可以被充電數百次。不過，電池最終亦會耗損 - 這並不是一種缺陷。當電池的充電時間或備用時間顯著地縮短，這便是時候考慮更換您的電池。Sony Ericsson 建議您只使用 Sony Ericsson 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各手機機可能會出現輕微的螢幕光暗度顏色差異。螢幕上可能會有些微細的光點或黑點。這些稱為缺陷性像素，並會由於個別點陣出現故障而發生，而且不能作更改。兩個缺陷性像素被認為是可以接受的。各手機機可能會出現輕微的相機影像抖動現象。這並無不正常及不能被認為是缺陷性相機模組。
- 4 由於產品操作所依賴的編碼式系統由獨立於 Sony Ericsson 的經營商提供，Sony Ericsson 並不會為此系統的運作、可靠性、覆蓋、服務或範疇負責。
- 5 此保養並不包括由於軟件安裝、改裝、服務或由非 Sony Ericsson 授權之工作人員所進行的維修或拆卸產品而導致的產品失效。
- 6 此保養並不包括由於使用並非 Sony Ericsson 品牌原廠日期與產品一起使用的配件或其非標準裝置，而導致的產品失效。
- 7 在產品上改動任何封套將導致保養失效。
- 8 公眾只承認此印刷的有限保養，其他任何保養，不管是書面的還是口頭的，一概無效。所有隱含保養，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品質保養及產品淨合作單一特定用途的隱含保養，均以此保養之期限為準。SONY ERICSSON 或其授權者對於法律不承認的任何性質的隱含性或附帶性損壞，包括但不限於盈利損失及商業虧損，概不負任何法律責任。有些國家/地區/州不允許對於隱含性或附帶性損失拒絕給付或給付有限賠付，或者不允許限定隱含保養的期限，因此上述限制或拒絕給付不適用於您。本保養的條款並不影響現行適用的法例下消費者應有的權益及由買/賣合約所賦予消費者相對於經銷商的權益。

*保養之地理範圍

若您在歐洲經濟區域 (EEA) 的國家/地區、瑞士或土耳其共和國購買產品，且該產品係專供於 EEA、瑞士或土耳其等地售賣，則您可於任何 EEA 國家/地區、瑞士或土耳其，依據該地之國家/地區之特定保養條件獲得產品服務，前提是該國家/地區之 Sony Ericsson 授權經銷商售賣完全相同之產品。要找出您身處之國家/地區是否否售賣您的產品，請到該當地之 Sony Ericsson 客戶服務中心。請注意，您可能無法在原購買國家/地區外獲得某些服務，其原因可能為同一型號產品之配件或外殼可能僅在該國家/地區內之店面所售賣。予以請注意，SIM 卡上鎖之產品在時可能無法維修。

** 在某些國家/地區可能需額外資料。例如在下列的保養卡

FCC State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是音訊數據傳輸
B011112。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for W960i

We, Sony Ericsson Mobile Communications AB of Nya Vattentornet

SE-221 88 Lund, Sweden

declare under ou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our product

Sony Ericsson type FAD-3022017-BV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our accessories,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is in conformity with the appropriate standards EN 301 511:V9.0.2, EN 301 908-1:V2.2.1, EN 301 908-2:V2.2.1, EN 300 328:V1.7.1, EN 301 489-7:V1.3.1, EN 301 489-17:V1.2.1, EN 301 489-24:V1.3.1 and EN 60950-1:2006, following the provisions of, Radio Equipment and Telecommunication Terminal Equipment Directive 1999/5/EC.

Lund, August 2007

CE 0682 ⓘ

Shoji Nemoto,
Head of Product Business Group GSM/UMTS

我們符合 R&TTE 規程的要求 (1999/5/EC)。

索引

B		U	
Bluetooth™ (藍牙) 無線技術	48	USB 檔彙傳輸	49
F		W	
FM 收音機	43	Walkman® 播放器	30
I		WAP Push 設定	51
IMEI 號碼	8	Web 瀏覽器	45
M		WLAN (無線LAN)	48
MMS	35	「我的字彙」字典	22
P		四劃	
PC Suite	48	幻燈片放映	41
PlayNow™	43	手寫辨識	18
Push 電子郵件	38	手機數據的備份	48
R		手機總覽	4
RSS feeds	46	ㄇ字	15
S		五劃	
SIM 卡	8	主目錄	12
SMS	34	主目錄：總覽	13
T		六劃	
TrackID™	44	巨幅化	50
		名片掃描器	52
		多裝置應用程式	53

七劃		十一劃	
免提裝置	27	捷徑	11
免提裝置設定	27	啟動/關閉	10
更新軟件	23	通訊錄	27
		通訊記錄	27
		連線管理員	50
八劃			
使用 USB 連接線傳送檔案	49	十二劃	
使用通訊錄	27	媒體記憶體	22
其他功能	27	智能文字	21
受保護的檔案	52	智能縮放	39
狀態列	14	智能鍵盤	15
遠程按鈕	11	無線	48
		視像電話	26
九劃			
信息功能	34	十三劃	
信息功能中的資料夾	34	電子郵件	36
待機檢視	11	電池	7
恢復原設定	53	電話功能	27
省電模式	54		
相機	39	十四劃	
訂出樂章等級並指定庫格	32	圖片庫	41
音量	22	圖片編輯器	42
飛行模式	10	精靈	9
		網頁指屏	3
		遠端螢幕	41
十劃			
書籤	32		
配對	48		

十五劃

影片	45
播放清單	31

十六劃

憑證	51
操控按鈕	11
螢幕	10
螢幕保護程式	54

十七劃

應付管理器	15
檔案傳輸模式	49
檔案管理員	52
縮放	39
聲音	22
鍵盤鎖	9

十八劃

瀏覽	11
----------	----